

法院巡礼

只为守护年少的你

衡南县法院以法治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通讯员 汤研科 李兰

2021年3月,经省高院批准,衡南县人民法院三塘法庭作为衡阳地区第1个少年法庭正式挂牌成立。一年多来,少年法庭积极探索符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审判新机制,秉持“在关爱中审理,在保护中判决”的司法理念,坚持源头治理、多元化化解、快审快结,用心用情审理好每一起案件,以法治护航少年健康成长,以高质量审理助力少年权益保护。

青春屋场恳谈会
打开心扉传递关爱

一张桌子,几条板凳,一场别开生面的青春屋场恳谈会近日在衡南县岐山镇长康村展开。衡南法院年轻干警与衡南县岐山联合学校校长康校区的师生及监护人围坐在刘家屋场前,对防性侵、防诈骗、禁毒等安全教育工作与孩子们及其家长们进行面对面的知识普及、心贴心的交流互动,现场解疑释惑,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为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衡南县创新式建立了屋场恳谈会制度,把恳谈会作为化解纠纷的一把“金钥匙”,开到每一个村组,以“四不四谈”即:不拘形式轻松谈、不限时间随意谈、不定内容广泛谈、不打板子敞开心扉谈的形式敲开群众心扉,在群众家门口听民意、化纠纷、解矛盾,受到广大群众一致好评。衡南县人民法院积极探索把屋场恳谈与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结合,以实打实、面对面、心贴心的工作方式,到青少年身边,让大家敞开心扉谈心事、面对问题讲法律、直面纠纷促和谐。

普法宣传走进校园
解读法律彰显责任

当遭遇校园霸凌时你是选择勇敢说不,还是沉默不语?

当有人触碰你身体的“小秘密”,并威胁你不能告诉大人时,你会选择如何保护自己?

当陌生人主动给你饮料或糖果时,你会选择怎么做?

今年“六一”儿童节前,衡南县人民法院少年法庭干警走进三塘联合学校芙蓉校区和大山校区,开展为期两天的普法宣传,为孩子们送上了一份别样的节日礼物。课堂上,干警结合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老师和同学普及了性侵未成年人、校园欺凌、校园安全、家庭教育等法律知识,提醒学生们注意保护自己的同时,也要提高自身素质,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牢固树立法治观念。



少年法庭发出了衡阳地区首份《家庭教育令》。

今年,衡南法院已陆续组织年轻干警赴县内10余所中小学开设普法课堂,为2000余名师生开展法治讲座,向学生发放《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宣传资料1000余册。通过普法课堂的开设,培养孩子们懂得法律常识,知敬畏、存戒惧,做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好少年。

耐心调解纷繁琐事
付出真情收获信任

“你们应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及时了解3个子女的生理、心理状况和情感需求,切实承担起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在审理一起离婚纠纷中,发现监护人对未成年人存在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的失职行为,为确保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少年法庭率先发出了衡阳地区首份家庭教育令,责令监护人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谢谢法官爸爸。”8岁的智障儿童小琪琪一字一字艰难地说着,她用自己的方式感谢刘法官帮她找到了新家。小琪琪刚出生时就被养父母收养,随着年龄的增长,养父母发现了小琪琪与众不同,养父母因此而离婚,小琪琪跟随养母共同生活。后来,养母无力继续抚养小琪琪便诉至法院要求解除收养关系。

少年法庭经审理查明得知小琪琪的养父母与亲生父母未办理收养手续,其收养关系不合法。小琪琪的亲生父亲处于失联状态,亲生母亲患有精神疾病,生活无法自理。为妥善解决小琪琪的生活问题,刘法官多次与民政部门、当地镇政府及村委会沟通,经过长达半年10余次协商,最终成功将小琪琪送往当地福利院,为小琪琪找到了温暖的家。

近年来,衡南法院立足审判职能,创新司法实践,注重双

向保护,依托“少年法庭+家事合议庭”专业化团队建设,推进少年审判与家事审判深度融合,为维护家庭和谐、促进社会稳定提供了“衡南经验”。

用真情初心释放司法温度
情理法结合化解矛盾纠纷

金钱虽不能换回生命的重来,但涉案人的适当补偿和主动慰问,可以抚慰父母那颗受伤的心。小华(化名)与小王、小张、小李明知野泳具有危险性,仍结队到附近的湘江边游泳,造成小华溺水而亡的事故。为避免矛盾升级,宽慰受害者父母,少年法庭依托联动机制,会同属地司法所及村委会实地寻找涉案当事人,了解案件实情,积极开展调解工作,促成当事人愿意给予一定的人道主义补偿。

“少年法庭根据涉案当事人过错程度,依法判决小王、小张、小李每人赔偿两万元。平衡当事人责任和权益,用真情换真心,帮助受害者父母尽早从失子的痛苦中解脱出来。”承办法官李易达如是说。

同学之间的和谐相处,是校园安全的重要基础。小贺与小胡均就读于衡南县茶市某学校,因晚自习小胡管理纪律而与同学小许发生矛盾,小贺出于义气威胁小胡,小胡一气之下将小贺打伤,造成小贺牙齿损伤。少年法庭为保障学生合法权益,及时纠正少年的不良行为,警示家长注意小孩的行为管教,在当庭调解无果的情况下,快速审理,根据小贺、小胡的过错大小和学校的管理疏漏,依法判决被告小胡、罗某某赔偿20656元,学校赔偿20525元。

少年审判工作不仅仅是运用法律定纷止争,而是在司法实践中用真情初心释放司法温度,彰显人性关怀。衡南法院少年法庭坚持情理法相结合,多

元化解矛盾纠纷,用实际行动筑牢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的“爱心墙”。

教育为主惩罚为辅
点亮心灯救赎灵魂

少年法庭坚持以“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妥善审理未成年人犯罪刑事案件。

15岁的小豪(化名)在读初中时与不满14岁的女同学开始“谈恋爱”,由于受不健康的动画和黄色段子影响,在交往过程中,小豪与女同学发生了关系,被县检察院起诉到少年法庭。少年法庭审理该案时,针对小豪是非观念、法纪观念淡薄等问题,坚持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挽救失足青少年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合议庭成员联合公诉人、辩护人、法定代理人从不同的角度对小豪“像医生对待病人、像老师对待学生、像家长对待子女”一样,进行多维度、全方位的教育,使小豪从思想上深刻认识到自己犯罪行为为的危害性,并真诚悔过,最终得到了被害人及家属的谅解,获得从轻处罚。

为减轻犯罪少年儿童的心理负罪感,同时充分考虑未成年被害人身心特点,少年法庭专门设置了圆桌审判台,尽量减少参审人数,在办案过程中贯彻特殊、优先保护原则,落实好一站式取证要求,避免2次伤害,在依法保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的同时,注重依法

保护未成年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帮助犯罪少年儿童更好更快的回归社会。

“利剑护蕾”专项行动
严审快判铁腕护蕾

坚持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行为“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仅是少年法庭的职责使命,也是“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内容。今年以来,少年法庭开展“利剑护蕾”专项行动,以“严审快判、铁腕护蕾”的雷霆之势,审结此类案件12件,对12名犯罪分子从严从重判处刑罚,充分彰显了打击力度。

近一年来,少年法庭共受理未成年人案件120余件,审结100余件。针对一些典型案例,少年法庭以案说法,向媒体推送宣传,起到了教育引导和威慑作用。在平时,定期以屋场恳谈会、送法进校园、发放资料等方式宣传《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倡导全社会都来关心未成年人成长,预防和打击对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邀请妇幼专家、老师、家属共同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和庭审活动,凝聚各方智慧,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是民族的希望,“少年强则国强,少年智则国智”。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守护少年健康成长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让我们携起手来,为少年护航,向未来奋进!



少年法庭联合县民政部门和当地村镇领导将小琪琪送往当地福利院。



别开生面的青春屋场恳谈会在愉快的氛围中进行。